台中捷運　商業空間短期租用

租金與場地說明

站內商業空間 | 站外場地 | 快閃活動



全場域分布

綠線 18 車站之分級與可提供場域；費率依車站分級，詳見第 3 頁。

一、場域完整，可整體規劃或分區承租

車站	場域	現況
舊社站 (1)	站外場地	● 可租
舊社站 (2)	練舞場地	● 可租，活動合作形式
市政府站	站內 1 樓	● 場地預備中
豐樂公園站	站外廣場	● 可租，訂有試辦期優惠

二、零星設置點位 | 18 車站站內商業空間

其他車站站內可提案設置無人智販機、快閃櫃及快閃活動；設置位置、面積及數量依各站條件個案評估核定。



站內商業空間　短期、快閃收費標準（公告費率）

車站分級	級別	短期租賃（元 / 月） 租期 1–12 個月，可續約 1 次	快閃活動（元 / 日） 租期不足 1 個月
高鐵臺中站	A	4,400	700
市政府站	A	2,400	400
北屯總站、舊社站、松竹站、四維國小站、文心崇德站、文心中清站、文華高中站、文心櫻花站、水安宮站、文心森林公園站、南屯站、豐樂公園站、大慶站	B	1,500	300
九張犁站、九德站、烏日站	C	800	200

單位：新臺幣元 / 坪

最低計價面積：站內場域短期租用及快閃活動，租金以 2 坪起算；實際使用面積未滿 2 坪者，仍按 2 坪計收。

設置無人智販機者，以每台為計價單位，每台按 2 坪計收（多台設置之優惠另訂）。

站外場地收費標準（公告費率）

車站	場地	坪數	短期租賃（元／月） 租期 1–12 個月，可續約 1 次	快閃活動（元／日） 租期不足 1 個月
舊社站 (1)	站外場地	96	5,200	2,000
舊社站 (2)	練舞場地	185	不適用	3,700
豐樂公園站	站外場地	180	40,000	5,800

豐樂公園站　試辦期優惠

短期租賃（元／月）
20,000

快閃活動（元／日）
2,900

優惠適用重點

月租｜首次租約前 3 個月
快閃｜自公告日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舉辦

單位：新臺幣元　　場地示意圖如後附

舊社站

站外場地與練舞場地 空間配置示意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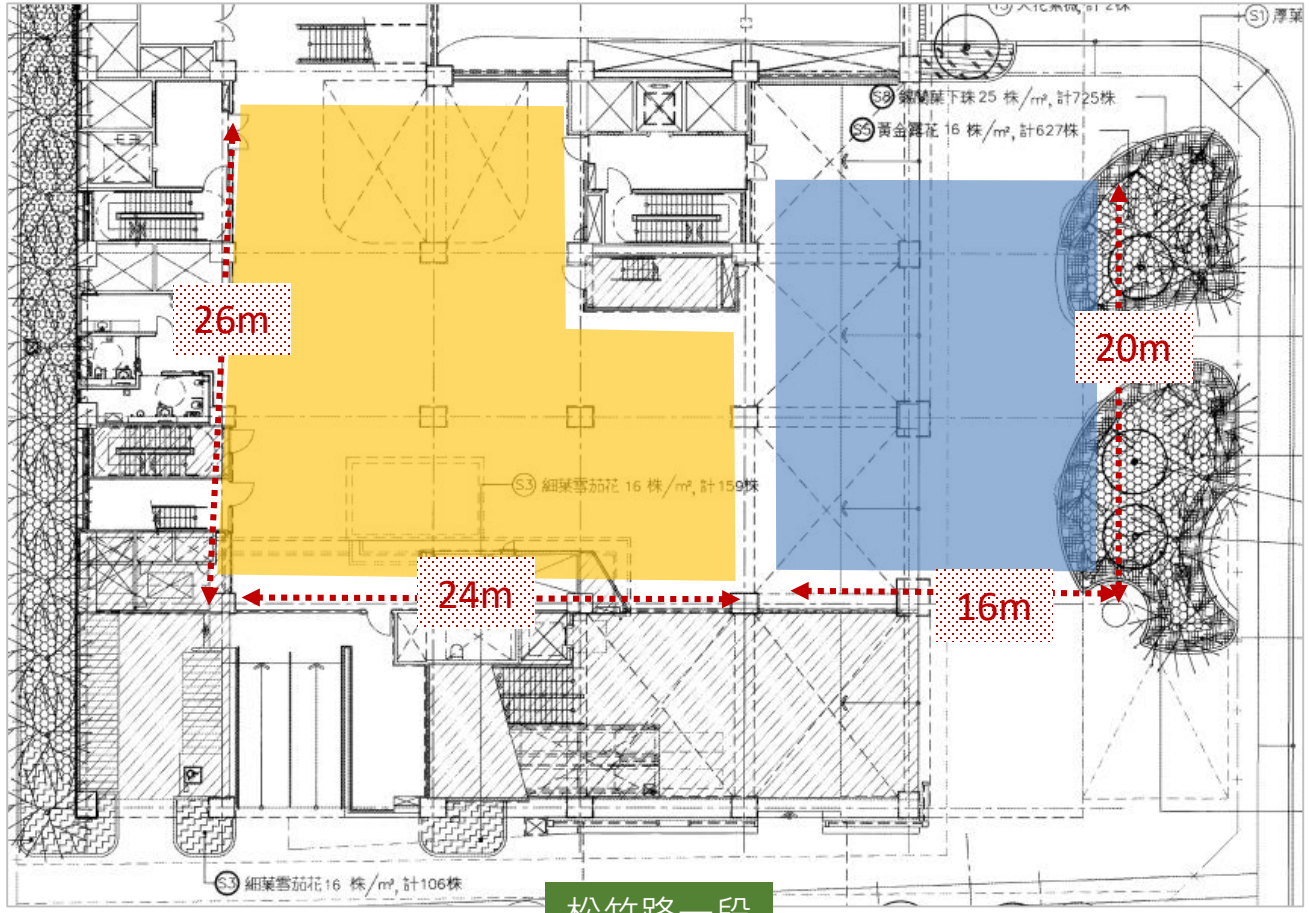

(1) 站外場地 | 藍色：約 96 坪（扣除行人動線及花圃）　　(2) 練舞場地 | 黃色：約 185 坪

舊社站 (1)

站外場地

● 可租



現場實景圖示意

96 坪

站外 1 樓

短期租賃

5,200

元 / 月

快閃活動

2,000

元 / 日

基礎設施

無提供水電

舊社站 (2)

練舞場地

● 活動合作形式



練舞場地示意



練舞場地地墊區（不含桌椅）

185 坪

站內 1 樓

快閃活動

3,700

元 / 日

基礎設施

110V 插座

現場既設基本用電

場地設有多處大面落地鏡、循環扇、插座及洗手間等設施，適合包場活動舉辦。

本場地有既有使用情形，租用以辦理活動為目的；申請時應載明使用日期、時段及範圍。

市政府站

站內場地 空間配置示意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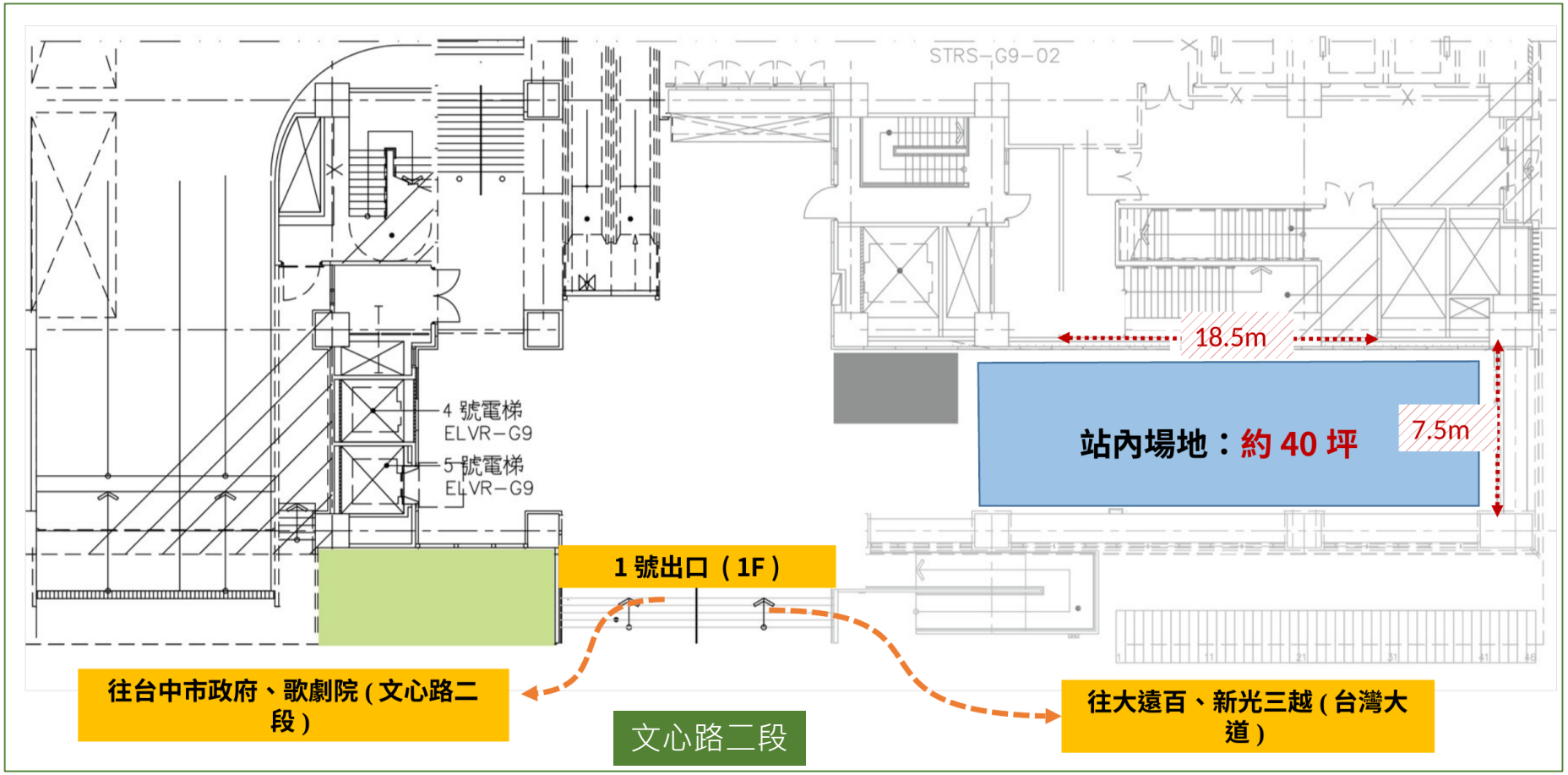

位於 1 號出口 1 樓；西側往台中市政府、歌劇院（文心路二段），東側往大遠百、新光三越（臺灣大道）。

市政府站

站內場地 1 號出口 1 樓

● 場地預備中



站內

40 坪

場地預備中

現階段可進行評估會勘、洽談。



現場實景圖示意

市政府站 站內場地　1 號出口 1 樓

場地預備中

每日場域觸及

12,000 人次 / 日

臺灣大道與文心路二段交會

供電條件

110V/ 220V

電費依實際用量計收

無人智販機	快閃櫃設置	快閃活動
4,800 元 / 台 / 月	2,400 元 / 坪 / 月	400 元 / 坪 / 日
第 1 台 4,800 元，第 2 台起每台 2,400 元，同一廠商至多 3 台。		快閃活動、快閃櫃設置等可使用面積約 15 坪

依站內 A 級車站公告費率（2,400 元 / 坪 / 月、400 元 / 坪 / 日）計收。

站內場域短期租用及快閃活動，租金以 2 坪起算；實際使用面積未滿 2 坪者，仍按 2 坪計收。設置無人智販機者，以每台為計價單位。

站內場域

位於出入口 1 樓，快閃活動無雨備成本。

商圈動線交會

往市政府、歌劇院，往大遠百、新光三越。

依設置型態計費

販賣機以台計、櫃位與快閃以坪計。

空間現況：無空調 | 無隔間。

豐樂公園站

站外場地 空間配置示意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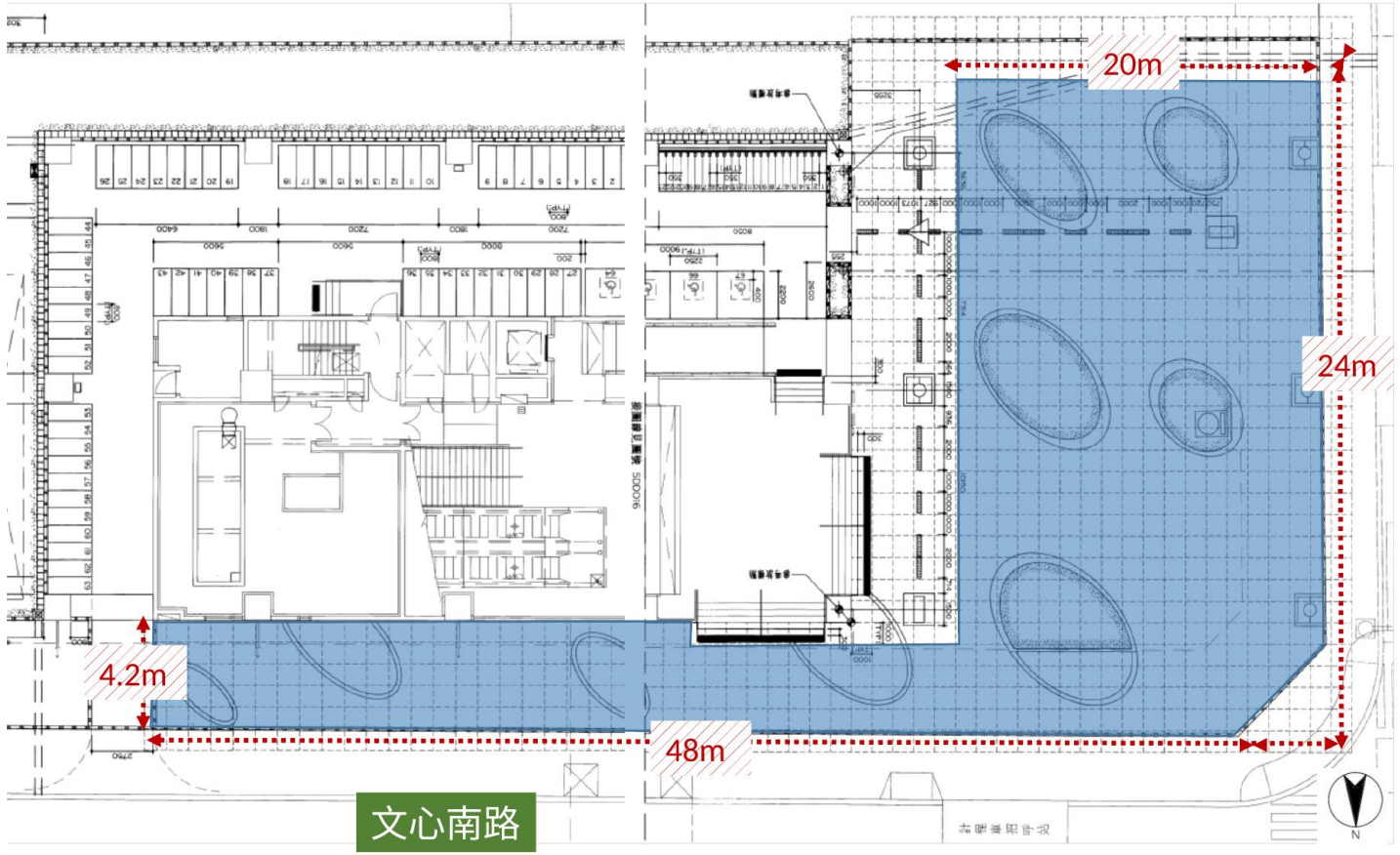

站外場地：約 180 坪

L 型戶外廣場，圖示尺寸為外緣量測值。

豐樂公園站

站外場地

● 可租．訂有試辦期優惠



現場實景圖示意

站外 1 樓

180 坪

電力：110V-40A、220V-50A ；電費依實際用量計收。
現況：戶外無雨遮、無空調；車輛視場地條件進場。

豐樂公園站　站外場地　約 180 坪

試辦期優惠

受理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

短期租賃

~~公告費率　40,000 元 / 月~~

20,000 元 / 月

快閃活動

~~公告費率　5,800 元 / 日~~

2,900 元 / 日

月租 | 首次租約前 3 個月

自公告日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舉辦

180 坪完整場域

L 型站外場地，整體承租不分割 | 車輛視條件進場

每日觸及約 5,000 人次

臨文心秀泰商圈、好市多、迪卡儂等

兩組獨立電源

110V-40A、220V-50A 獨立迴路 | 電費依用量計收

月租以單一廠商承租整場為原則；優惠詳細適用條件請見下頁

試辦期優惠｜適用說明

01 短期租用（月租）

首次租約前 3 個月：新臺幣 20,000 元 / 月
第 4 個月起：新臺幣 40,000 元 / 月
不跨租約累計或重新起算

02 快閃活動（日租）

自公告日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舉辦之檔期
優惠日租：新臺幣 2,900 元
跨年度檔期僅優惠期間內使用日適用

03 受理與起租期限

自公告日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
月租須期限內完成點交並正式起租
首次 3 個優惠月份得跨年度

04 申請及其他事項

月租以單一廠商承租整場為原則
優惠以完成審查及簽約者為準
本公司得視招商情形修正或提前終止受理

請預留審查、議約及點交作業時間。

申請流程

完整文件與表單請至本公司官網「招商資訊」下載；詳細履約作業另訂作業指引。

01	**初步溝通與場勘**	確認租用標的、評估車站適配度、營業時間、動線與用電需求	雙方
02	**準備申請文件**	經初步溝通及現場會勘後，填具申請 / 審核表(用印)，檢附資格證明與企劃書等文件	廠商
03	**審查作業**	本公司審查後以電子郵件通知結果（通過 / 不通過 / 保留審議）	本公司
04	**議約與簽約**	就申請內容及權利義務協商，達成共識後完成契約用印	雙方
05	**繳費與投保**	繳交履約保證金與租金，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等必要保險	廠商
06	**營運前準備**	提送施工計畫、辦理進場資格認證、召開工安會議、現況點交	廠商
07	**開始營運**	設備安裝完成並經現場查驗合格、確認通電安全後正式營運	廠商
08	**期滿退場**	7 個日曆天內拆除清運並回復原狀，會同點交及結算水電費	雙方

時程提醒　審查自收件後之次日起算，至少 10 個日曆天；施工計畫須於施工前至少 10 個日曆天提送審查；自提出申請至租用期間首日（租金起算日）不得超過 3 個月。

商業空間短期租用洽詢

承辦單位	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　企劃處
聯絡電話	本公司客服專線 04-3706-3606（每日 07:00～23:00），或 04-2437-5537 分機 760231
收件地址	40615 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一段 1000 號
文件下載	本公司官網　公告資訊　→　招商資訊

本說明所載費率與場地現況以本公司官網最新公告為準；本公司保留修正之權利